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元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大国创”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科大国创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并发表如下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302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批准，公司由主承销商国元证券采用网下向配售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300 万股，发行价格为 10.05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23,115.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 3,555.00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560.00 万元。以上募集资金已于 2016 年 7 月 4 日到位，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会验字[2016]3985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2018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4,343.74 万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18,762.71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收到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374.21 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

户余额合计为 1,009.97 万元（包括尚未使用的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12.68 万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执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与保荐机构国元证券、杭州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招商银行合肥分行政务区支行、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肥东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西支行、中国银行合肥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交通银行合肥长丰路支行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6 年 12 月 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新一代电信运营支撑系统建设项目”除建筑工程外其他未实施部分实施主体变更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科大云网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安徽科大云网科技有限公司与保荐机构国元证券、杭州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并获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召开的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建设项目和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建设项目变更为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公司与保荐机构国元证券、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肥东支行于 2017 年 4 月 19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上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含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户账户	余额（万元）
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3401040160000220658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西支行	34050147860800000294	0.00
	中国银行合肥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175240044695	0.00
	合肥科技农村商业银行肥东支行	20000440197110300000059	1,009.97
	交通银行合肥长丰路支行	341317000018880003907	0.00
安徽科大国创云网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	3401040160000218470	0.00
合计			1,009.97

注：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杭州银行合肥分行营业部账户（账号：3401040160000220658、3401040160000218470）、交通银行合肥长丰路支行（账号：341317000018880003907）已于2018年7月注销完毕；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城西支行（账号：34050147860800000294）、中国银行合肥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账号：175240044695）已于2019年1月注销完毕。

三、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018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详见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五、保荐机构的主要核查工作

保荐机构及其保荐代表人通过审阅相关资料、现场检查、访谈沟通等多种方式对科大国创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审阅公司董事会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核对存管银行出具的银行对账单和公司银行存款日记账，抽查募集资金使用会计凭

证等；现场检查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情况、实施进度以及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等；与公司相关高管、财务人员以及公司聘任的会计师等相关人员沟通，询问募集资金使用和项目建设情况。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科大国创 2018 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规范，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保荐机构对科大国创董事会披露的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下无正文）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56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343.74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762.71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6,35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2.4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一代电信运营支撑系统建设项目	否	6,204.00	6,204.00	882.58	6,204.00	100.00%	2018 年 07 月 31 日	1,523.38	否	否
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建设项目	是	4,159.00	0.00	0.00	0.00	0.00%	—	—	—	是
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建设项目	是	2,191.00	0.00	0.00	0.00	0.00%	—	—	—	是
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	否	0.00	6,350.00	1,827.51	5,552.71	87.44%	2019 年 02 月 28 日	—	—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441.00	2,441.00	977.97	2,441.00	100.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否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2,418.00	2,418.00	655.68	2,418.00	100.00%	2018 年 12 月 31 日	—	—	否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	否	2,147.00	2,147.00	0.00	2,147.00	100.00%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560.00	19,560.00	4,343.74	18,762.71	--	--	1,523.38	--	--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	--	--	--	--	--	--	--	--
合计	--	19,560.00	19,560.00	4,343.74	18,762.71	--	--	1,523.3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新一代电信运营支撑系统建设项目”实现效益 1,523.38 万元，完成率 84.23%，未达到计划进度主要系该项目 2018 年 7 月方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尚处在投产初期所致。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主要内容是：“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建设项目”和“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建设项目”于 2013 年立项，原计划通过建设场地、购买设备、搭建研发平台等分别升级开发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和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然而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利用现有资源开展了部分升级开发工作，相关成果已经基本达到上述项目的技术开发要求。近年来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工业智能化、互联网+等逐步成为行业发展方向，为抢占机遇，发挥优势，公司计划建设“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该项目利用大数据的技术手段，对组织（企业）内外海量的数据进行分析处理，挖掘出这些海量数据蕴含的价值，从而指导组织进行决策、管理、优化流程，对企业进行生产、销售、经营、服务改进、管理等。项目的实施地点为公司自有土地，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合高新国用（2013）第 004 号，实施主体为公司，项目计划建设期限为 24 个月。该项目已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贸易局备案，并出具了《关于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备案的通知》（合高经贸[2017]40 号）。项目建成后，将为电信、能源、交通、金融、政府等行业或领域提供有效智能应用软件，提高用户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能力，提升公司业务收入及盈利水平，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明显。综上，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资源，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建设项目”和“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建设项目”的相关建设内容，并将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共计 6,350.00 万元及其利息变更用途用于建设“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

附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	“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建设项目”和“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建设项目”	6,350.00	1,827.51	5,552.71	87.44%	2019 年 02 月 28 日	-	-	否
合计	-	6,350.00	1,827.51	5,552.71	87.44%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17 日召开了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主要内容是：“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建设项目”和“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建设项目”于 2013 年立项，原计划通过建设场地、购买设备、搭建研发平台等分别升级开发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和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然而随着公司业务的发展，为满足日常经营需要，公司利用现有资源开展了部分升级开发工作，相关成果已经基本达到上述项目的技术开发要求。近年来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工业智能化、互联网+等逐步成为行业发展方向，为抢占机遇，发挥优势，公司计划建设“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该项目利用大数据的技术手段，对组织（企业）内外海量的数据进行分析处理，挖掘出这些海量数据蕴含的价值，从而指导组织进行决策、管理、优化流程，对企业进行生产、销售、经营、服务改进、管理等。项目的实施地点为公司自有土地，土地使用权证号为合高新国用（2013）第 004 号，实施主体为公司，项目计划建设期限为 24 个月。该项目已经合肥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经济贸易局备案，并出具了《关于科大讯飞股份有限公司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备案的通知》（合高经贸[2017]40 号）。项目建成后，将为电信、能源、交通、金融、政府等行业或领域提供有效智能应用软件，提高用户应用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能力，提升公司业务收入及盈利水平，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明显。综上，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节约资源，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终止“电力企业一体化管控软件建设项目”和“企业级信息集成平台建设项目”的相关建设内容，并将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共计 6,350.00 万元及其利息变更用途用于建设“大数据驱动的智能应用软件项目”。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 2 月 28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 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 情况说明	不适用

（本页无正文，为《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科大国创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_____

胡 伟

戚科仁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